

簡易水土保持申報

1. 土地登記謄本。
2. 地籍圖謄本。
3. 實施地點土地位置圖。
4. 水土保持設施平面配置圖。
5. 切結書。
6. 身分證影本。
7. 土地使用同意文件（自有者免附）。
8. 租賃契約之影本（自有者、無償者提供免附）。
9. 現場照片。